

第三期(112-113年)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

徵件說明

主辦單位



教育部

承辦單位



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推動中心

教育部長官致詞

教育部長官

主席致詞

蘇玉龍

USR推動中心計畫總主持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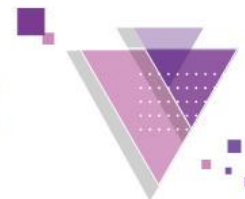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應用化學系特聘教授

計畫徵件說明

陳彥錚

USR推動中心計畫協同主持人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資訊管理學系教授

簡報大綱



01 計畫目的與進程

1.1 政策理念 / 1.2 推動進程

02 計畫調整與推動策略

2.1 推動重點及調整 / 2.2 推動策略

03 徵件類別與資格

3.1 規劃架構 / 3.2 提案議題及對應SDGs
3.3 同一類型計畫持續執行兩期之限制
3.4 各類型計畫提案資格、內容
3.5 提案件數與補助基準

04 提案要求與計畫申請

4.1 申請原則 / 4.2 提案內容
4.3 大學社會責任年報
4.4 中長期效益評估報告
4.5 輔導協作與成果評核 / 4.6 申請時程與方式

05 徵件審查

5.1 審查流程 / 5.2 評分規範及項目
5.3 審查重點

06 重要作業時程

07 聯絡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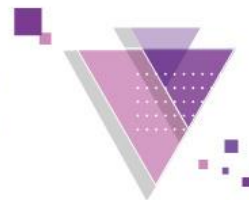


01 計畫目的與進程

1.1 政策理念

1.2 推動進程





大學社會責任實踐(USR)計畫

以人為本，從在地需求出發，
透過人文關懷與協助解決區域問題，善盡社會責任，
並融入校務治理永續推動

在地連結

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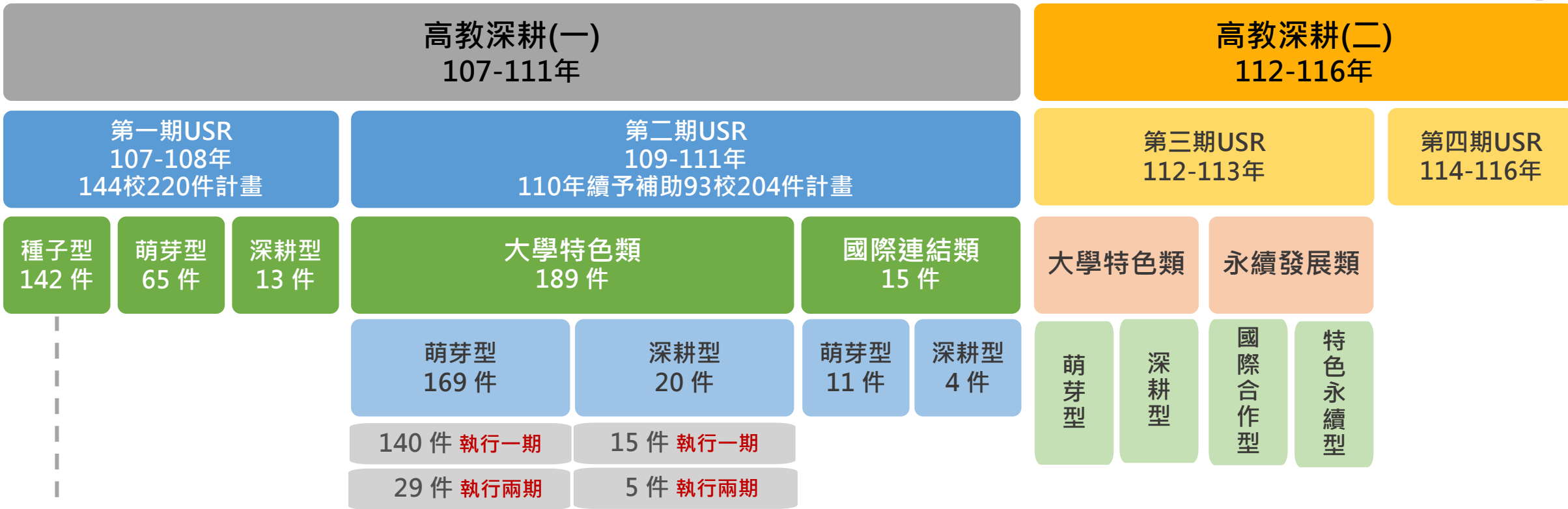
人才培育

x

永續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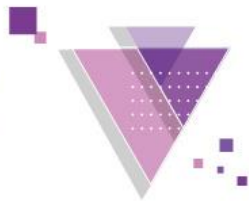
連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

1.2 推動進程



109年起推動高教深耕計畫-USR Hub (117校/449件)

- 第一期種子型計畫整併至高教深耕善盡社會責任項目，由大學自主規劃及育成。
- 大學應有具體發展藍圖、育成機制及預算編列，以利申請USR計畫。



02 計畫調整與推動策略

2.1 推動重點及調整

2.2 推動策略



2.1 推動重點及調整(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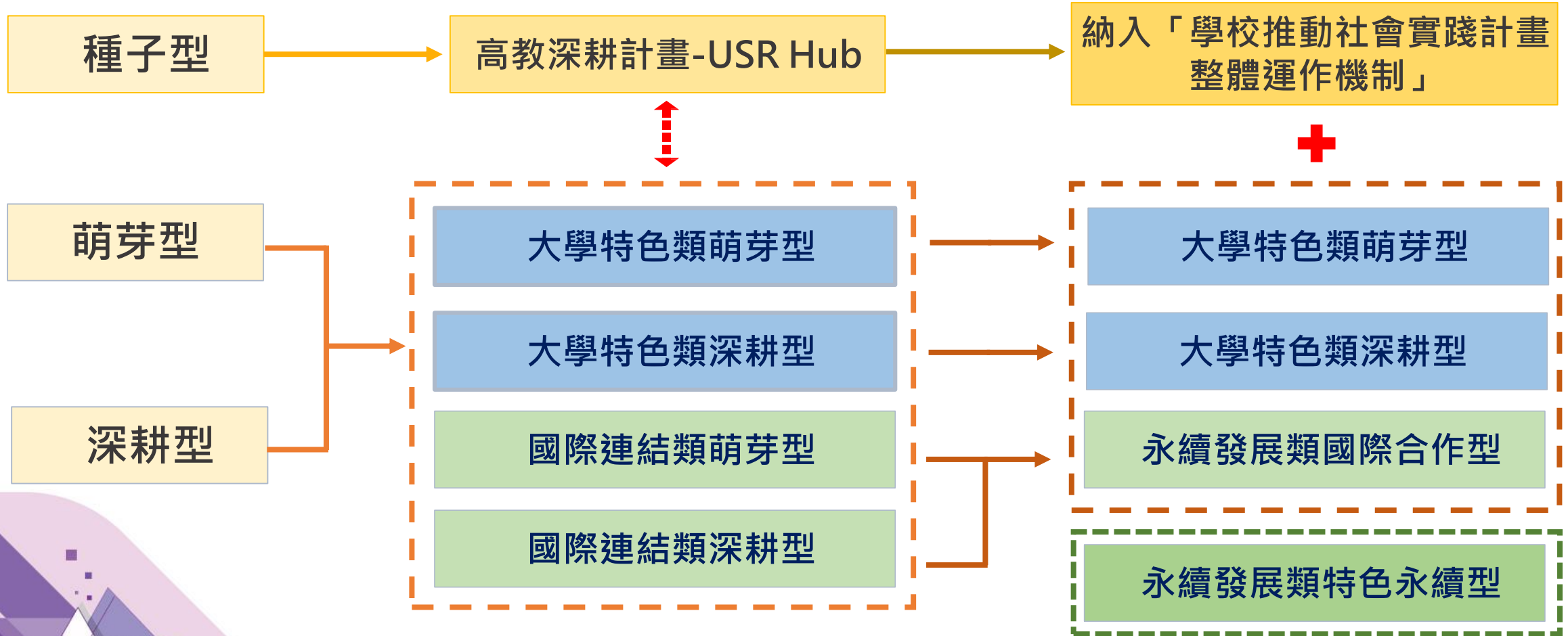
- 持續鼓勵各大學落實USR政策目標，深化SDGs議題，強調大學將**社會責任的理念融入校務治理**，**具體連結學校中長程發展計畫**。
- 前期計畫進階規劃將引導各校朝國際連結單一方向發展，爰本期調整計畫類型與計畫內容，**新增「特色永續型」計畫**。鼓勵大學將地方議題納入學校教研發展重點，形成學校教研特色，朝向USR永續發展。
- 自本期起學校建立大學社會責任實踐基地(USR Hub)納入USR計畫「學校推動社會實踐計畫整體運作機制」。

2.1 推動重點及調整(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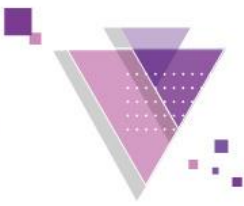
第一期計畫類型

第二期計畫類型

第三期計畫徵件類型



2.2 推動策略



- **實踐社會責任，鼓勵師生參與**

大學社會責任融入校務治理，以具體支持機制鼓勵師生參與。

- **教學創新多元，培育特色人才**

開設多元跨域的專業課程學程，長期發展具專業與特色之人才培育。

- **深化場域經營，蒐集回饋意見**

長期與地方場域互動合作，重視地方需求之教研發展；並蒐集利害關係人回饋，客觀評估計畫執行成效，建立自我改善機制。

- **經驗成效擴展，重視交流對話**

跨校跨區共學培力促進交流，彙整成果資料增加能見度與社會認同。

- **接軌永續發展，連接國際學術**

依循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以具體規劃與連結推動國際合作。



03 徵件類別與資格

3.1 計畫架構

3.2 提案議題及對應SDGs

3.3 同一類型計畫持續執行兩期之限制

3.4 各類型計畫提案資格、內容

3.5 提案件數與補助基準



3.1 計畫架構

計畫類型	大學特色類		永續發展類	
計畫定位	萌芽型	深耕型	國際合作型	特色永續型
申請資格	課程精進 場域實踐	人才扎根 場域永續	國際合作 實踐擴散	特色辦學 永續發展
補助方式	一次核定2年，分年撥付補助經費			

- 第二期大學特色類萌芽型計畫延續
- USR Hub計畫
- 新興計畫

- 第二期大學特色類深耕型計畫之延續
- 第二期大學特色類萌芽型計畫之進階
- 同一計畫持續執行兩期萌芽型計畫之進階

- 第二期國際連結類計畫之延續
- 第二期大學特色類計畫之進階
- 同一計畫持續執行兩期深耕型計畫之進階

- 第二期大學特色類計畫之進階
- 同一計畫持續執行兩期深耕型計畫之進階
- 第二期國際連結類計畫

3.2 提案議題及對應SDGs(2/2)

議題項目、涵蓋範圍及相對應SDGs目標

議題項目	涵蓋範圍	相對應SDGs目標
在地關懷	弱勢照顧、優質教育、數位學伴、非營利幼兒園、樂齡學習等	1.消除貧窮；4.優質教育；10.減少不平等
永續環境	防災、地層下陷、極端氣候、水資源枯竭、淨零碳排、水下及陸上生物保育、 海洋教育 等	6.乾淨用水及衛生；7.可負擔及乾淨能源；13.氣候行動；14.水下生物；15.陸地生物
產業鏈結與經濟永續	產業發展、就業及人口提升、糧食永續等。	2.零飢餓；8.合宜工作與經濟成長；9.產業、創新和基礎設施；12.負責任的消費及生產
健康促進與食品安全	長期照護、 食農教育 、食品安全、國中小學營養午餐、銀髮族全方位健康促進、優化偏鄉醫療資源等	3.良好健康與福祉
文化永續	文化保存、本土文化推廣、文資保存與修復、原住民族文化、多元文化等	11.永續城市及社區
其他社會實踐	其他具社會實踐意涵之特色議題	5.性別平等；16.和平、正義與強大機構

3.2 提案議題及對應SDGs(1/2)

各類型計畫對應之六項議題及扣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

計畫類型		重點議題	SDGs目標
大學特色類	萌芽型	1. 在地關懷 2. 續環境 3. 產業鏈結與經濟永續 4. 健康促進與食品安全 5. 文化永續 6. 其他社會實踐	對應重點議題，於SDGs第1至第16項目標中， 至多挑選3項目標
	深耕型		
永續發展類	國際合作型		1. 從SDGs第1至第16項目標，挑選1項目標進行規劃。 2. 針對第17項「SDGs夥伴關係」提出相應工作規劃。
	特色永續型		對應重點議題，於SDGs第1至第16項目標中， 至少挑選5項目標



3.3 同一類型計畫持續執行兩期之限制

~ 第二期計畫徵件須知規定 ~

為鼓勵計畫持續深耕場域，並拓展執行成效，積極建立永續發展機制，爰規劃同一類型計畫連續執行兩期(107-108年, 109-111年)，共5年，至多補助至第二期(111年12月31日止)。

- 同一計畫持續執行第一期萌芽型計畫及第二期大學特色類萌芽型計畫，本期須進階申請深耕型計畫或永續發展類計畫。
- 同一計畫持續執行第一期深耕型計畫及第二期大學特色類深耕型計畫，本期須進階申請永續發展類計畫。
- 上開計畫於本期未進階申請其他類型計畫，將不予補助。

第二期USR計畫 110年續予補助93校204件計畫			
大學特色類 189件			
萌芽型 169件		深耕型 20件	
140件 (執行一期)	29件 (執行兩期)	15件 (執行一期)	5件 (執行兩期)

3.4 各類型計畫提案資格、內容(1/2)

大學特色類		
計畫類型	萌芽型	深耕型
計畫定位	課程精進 場域實踐	人才扎根 場域永續
提案資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第二期大學特色類萌芽型計畫之延續USR Hub計畫 - 至少執行1年新興計畫<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應曾於高教深耕計畫自行推動至少1年申請計畫主持人或共同主持人至少1人曾擔任一期USR計畫主持團隊，至少1年曾擔任中央部會委託或補助計畫之主持團隊累積達2年以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第二期大學特色類深耕型計畫之延續第二期大學特色類萌芽型計畫之進階同一計畫持續執行第一期萌芽型計畫及第二期大學特色類萌芽型計畫之進階
提案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以延續計畫、USR Hub計畫提案者，須提供前期報告。以新興計畫提案者，須依據提案資格條件，提供相關明確佐證或前期成果報告。進行成效評估規劃，並出版大學社會責任年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須提供前期報告。須建立具促進跨校合作與社群共學之機制，規劃5所學校以上之跨校SIG活動或培力工作坊。進行成效評估規劃，並出版大學社會責任年報



曾執行一期萌芽型/深耕型計畫補助者，其持續性計畫至多補助至本期。若於第四期申請計畫補助，同一計畫應進階申請深耕型/永續發展類計畫

3.4 各類型計畫提案資格、內容(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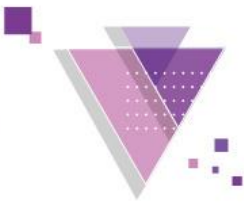
計畫類型	永續發展類	
	國際合作型	特色永續型
計畫定位	國際合作 實踐擴散	特色辦學 永續發展
提案資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二期國際連結類計畫之延續• 第二期大學特色類計畫之進階• 同一計畫持續執行第一期深耕型計畫及第二期大學特色類深耕型計畫之進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二期大學特色類計畫之進階• 同一計畫持續執行第一期深耕型計畫及第二期學特色類深耕型計畫之進階• 第二期國際連結類計畫
提案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須提供前期報告• 已與國外大學或專業組織簽訂MOU/MOA，以及國際專業課程之規劃或開設。• 國內社會實踐規劃：比照大學特色類深耕型計畫• 國際連結規劃：<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動國際合作，共同推動國際議題或場域實踐➢ 發展或實施相關國際課程、學程，落實國際移動力之新世代人才培育• 須建立具促進跨校合作與社群共學之機制，規劃5所學校以上之跨校SIG活動或培力工作坊• 進行成效評估規劃，並出版大學社會責任年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須提供前期報告• 國內社會實踐規劃：比照大學特色類深耕型計畫• 永續發展規劃：應含學校對於USR計畫的永續經營與教學促進之具體措施與機制，並須包含在地連結與人才培育兩個面向。• 須建立具促進跨校合作與社群共學之機制，規劃5所學校以上之跨校SIG活動或培力工作坊• 進行成效評估規劃，並出版大學社會責任年報

3.5 提案件數與補助基準



* 同一學校得就大學特色類、永續發展類進行整體規劃提出申請，**合計至多5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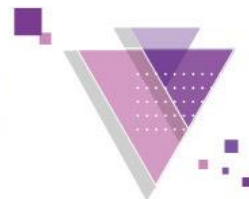
計畫類型		補助基準
大學特色類	萌芽型	每年至多補助350萬元；採分年核定補助，最長一次核定2年
	深耕型	每年至多補助800萬元；採分年核定補助，最長一次核定2年
永續發展類	國際合作型	1. 每年至多補助1,100萬元 「國內社會實踐」800萬元+「國際連結規劃」300萬元 2. 採分年核定補助，最長一次核定2年
	特色永續型	1. 每年至多補助1,100萬元 「國內社會實踐」800萬元+「特色永續規劃」300萬元 2. 採分年核定補助，最長一次核定2年



04 提案要求與計畫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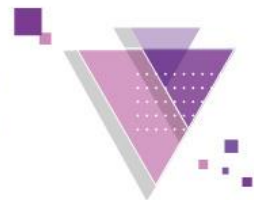
- 4.1 申請原則
- 4.2 提案內容
- 4.3 大學社會責任年報
- 4.4 中長期效益評估報告
- 4.5 輔導協作與成果評核
- 4.6 申請時程與方式

4.1 申請原則(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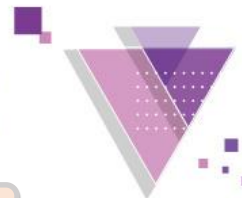
- ✎ **補助對象**：全國公私立大專校院(不含空中大學及**專案輔導學校**)
- ✎ **申請件數**：以學校為提案單位，同一學校可就大學色類及永續發展類計畫提出申請，**總申請件數至多5件**，惟不另限制個別類型計畫申請件數。
- ✎ **各類計畫提案內容**：應提出兩年期執行工作規劃及經費需求；如為第二期計畫之延續計畫、進階計畫或主持團隊成員之一曾主持或協同主持過第二期計畫，應提出截至111年8月31日止之階段性執行成果，並敘明兩者之關聯。另各類型計畫皆應針對跨學期及跨年度提出完整而持續之工作規劃，**並提出中長程發展目標與永續執行機制**。
- ✎ **計畫主持團隊**：各類型計畫之團隊應由提案學校擇定計畫主持人，同一教師至多擔任1件計畫主持人、共同主持人或協同主持人，共同主持人應以至多2人為限。
- ✎ 第二期各計畫僅能提出一件延續計畫或進階計畫申請。除原計畫得以延續或進階外，亦可從原計畫中發展出新興計畫。

4.1 申請原則(2/2)



- ✎ **延續計畫定義**：計畫團隊之主持人、共同主持人或協同主持人，至少1人應該擔任延續性計畫之主持人或共同主持人，且計畫名稱、主題、場域應有延續性且高度重疊，但可以有所調整，以符合滾動式檢討或PDCA模式。
- ✎ **進階計畫定義**：原計畫進階至更深化之計畫規模，舉例說明如下：
 - 計畫已執行兩期：大學特色類萌芽型計畫須進階至大學特色類深耕型計畫；大學特色類深耕型計畫須進階至永續發展類計畫。
 - 執行一期：大學特色類萌芽型計畫進階至大學特色類深耕型計畫或永續發展類計畫；大學特色類深耕型計畫進階至永續發展類計畫。

4.2 提案內容(1/3)



【第一部分】學校整體規劃資料

1. 學校申請計畫資料總表
2. 學校推動社會實踐計畫之整體運作及校務支持方案 (限10頁)
3. 學校推動大學社會責任實踐基地(USR Hub)規劃 (限5頁)
4. 成效評估機制 (限3頁)

附錄：學校整體規劃及推動成果補充資料 (內含於學校整體規劃資料)

【第二部分】個案計畫資料

大學特色類萌芽型計畫(限20頁)、大學特色類深耕型及永續發展類計畫(限3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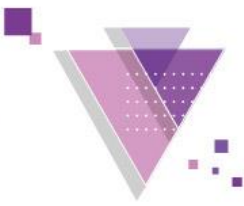
依照申請類型提案內容架構，填寫個案計畫申請書，並由學校統一彙整後提交

附錄：本期計畫補充資料 (限30頁)

附件：前期計畫成果報告書 (本文限20頁、附錄限20頁)

延續及進階計畫需提出前期推動成果報告

4.2 提案內容(2/3)



【第一部分】學校整體規劃資料

整體運作及校務支持方案 (限10頁)

1. 學校整體校務推動USR之發展藍圖、推動進度及112-113年重點目標。
2. 學校支持USR之制度與措施：激勵與表揚制度、教研發展之支持措施、深化校園認同措施。
3. 校級USR整合與協調機制：建立有效且持續運作之計畫整合協調機制及其運作功能。
4. 外部資源鏈結機制：說明促成USR之跨界鏈結作法。

USR Hub (限5頁)

1. USR Hub之整體社會責任實踐藍圖及目標、與學校重點特色的契合度、推動路程等。
2. 學校支持USR Hub運作之具體制度、措施及永續推動模式。
3. 計畫主題及執行團隊之篩選、育成輔導及進退場機制。
4. 支持計畫萌芽之教學創新推動機制與教師社群營造。
5. 長期資源挹注與經費承諾(不含已申請USR個案計畫之經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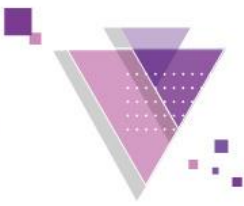
成效評估機制 (限3頁)

1. 如何整合校內各USR計畫(含USR Hub)成果資料之設計、如何運用USR計畫評估資料與校務發展結合，以及評估範疇、評估面向與指標、評估方法、撰寫格式等。
2. 成效評估設計須納入各類型利害關係人之實證調查資料。

tip

為協助學校推動社會實踐計畫整體運作及落實校務支持規劃方案(含USR Hub)，本期將依審查結果及均衡各大學推動USR量能，對部分學校給予經費補助，每年至多補助200萬元

4.2 提案內容(3/3)



【第二部分】個案計畫資料

大學特色類計畫

(萌芽型限20頁/深耕型限30頁)

永續發展類國際合作型計畫

(限30頁)

永續發展類特色永續型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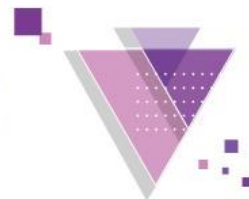
(限30頁)

- | | | |
|--------------------|--------------|--------------|
| 1. 基本資料表 | 5. 執行架構及推動組織 | 9. 預期效益與績效指標 |
| 2. 摘要表 | 6. 推動目標 | 10. 成效評估機制 |
| 3. 與前期計畫之關聯或差異說明* | 7. 執行策略與作法 | 11. 經費需求 |
| 4. 相關實踐議題分析與影響評估** | 8. 執行期程與進度 | 12. 其他補充資料 |

* 概要說明前期計畫與新提案計畫之關聯性及延續性，前期計畫非USR計畫無須撰寫。

** 國際合作型計畫除國內社會實踐議題，並應進行和計畫相關之全球永續發展議題分析與影響評估。

4.3 大學社會責任年報



1.

年報為學校每年度繳交USR計畫推行之年度評估報告

2.

執行學校應每年定期(2月及8月)以校為單位填寫推動中心春秋季資料收集系統內容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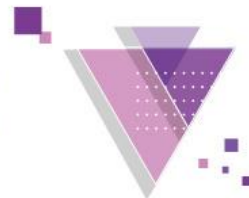
自執行計畫第2年起，學校須於**每年3月底前繳交及出版前一年度之年報**

4.

內容須包含春秋季資料蒐集系統之資料、利害關係人評估之成果，其餘可納入學校自訂之各項成果指標

春季資料收集：學年第一學期之計畫執行資料收集
秋季資料收集：學年第二學期之計畫執行資料收集

4.4 中長期成效評估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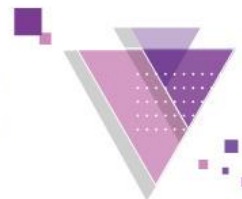


- 中長期成效評估報告建立在每年度計畫推行成果上，評估USR計畫執行後5年期間所產生之社會影響力，學校須於計畫徵件時同步提交**學校整體成效評估架構**。
- 中長期效益評估期間為第三期(112年-113年)、第四期(預訂114年-116年)計畫執行之5年期間。
- 學校得根據本期計畫之第一年度執行情況，進行成效評估架構之修正，並於本期計畫第2年度的4月底(113年4月底)，提交**中長期效益評估之修正架構**。
- 學校須依據第2年所提交之成效評估修正架構，進行中長期成效評估報告書之資料蒐集與撰寫，並於第四期(114-116年)計畫結束提交完整之**中長期成效評估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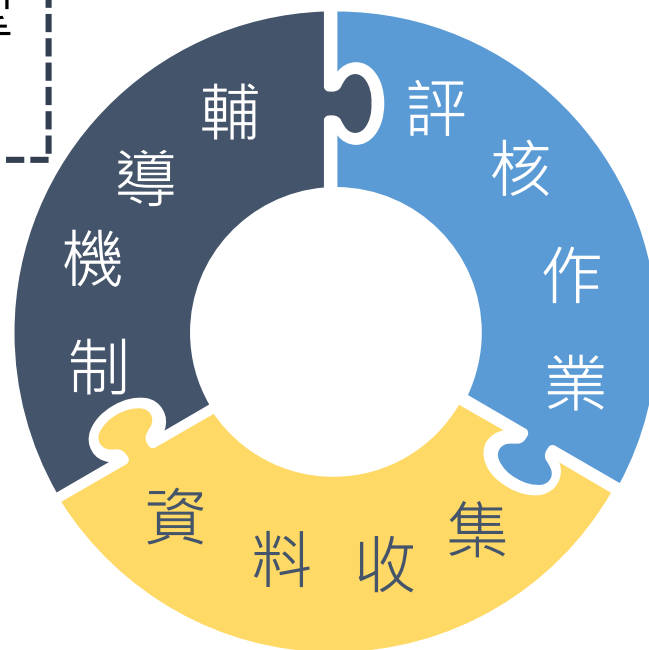
tip

第二期大學特色類深耕型計畫及國際連結類計畫之學校，須於112年1月31日前繳交第二期中長期評估報告，另於112年3月31日前繳交第二期最後一年年報，未依限繳交，將停止本期計畫補助。

4.5 輔導協作與成果評核



於計畫執行期間，由USR推動中心進行諮詢輔導，並掌握與協助解決所遭遇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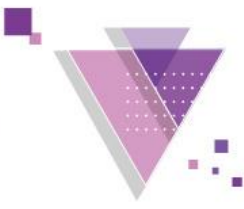


於計畫執行期間，執行學校應每年定期(春、秋兩季)以學校為單位填寫資料收集系統內容

各計畫於計畫執行期間之每年10月底辦理年度成果評核

- 各計畫須配合年度評核報告繳交期間，並上傳前三季成果報告。
- 由教育部組成審查小組，以書面審查、依據書面審查結果，辦理實地訪視。
- 評核結果作為是否續予補助、補助經費額度之依據。
- 學校執行計畫成效不彰者，教育部得調整計畫類型、扣減或停止全部補助。

4.6 申請時程與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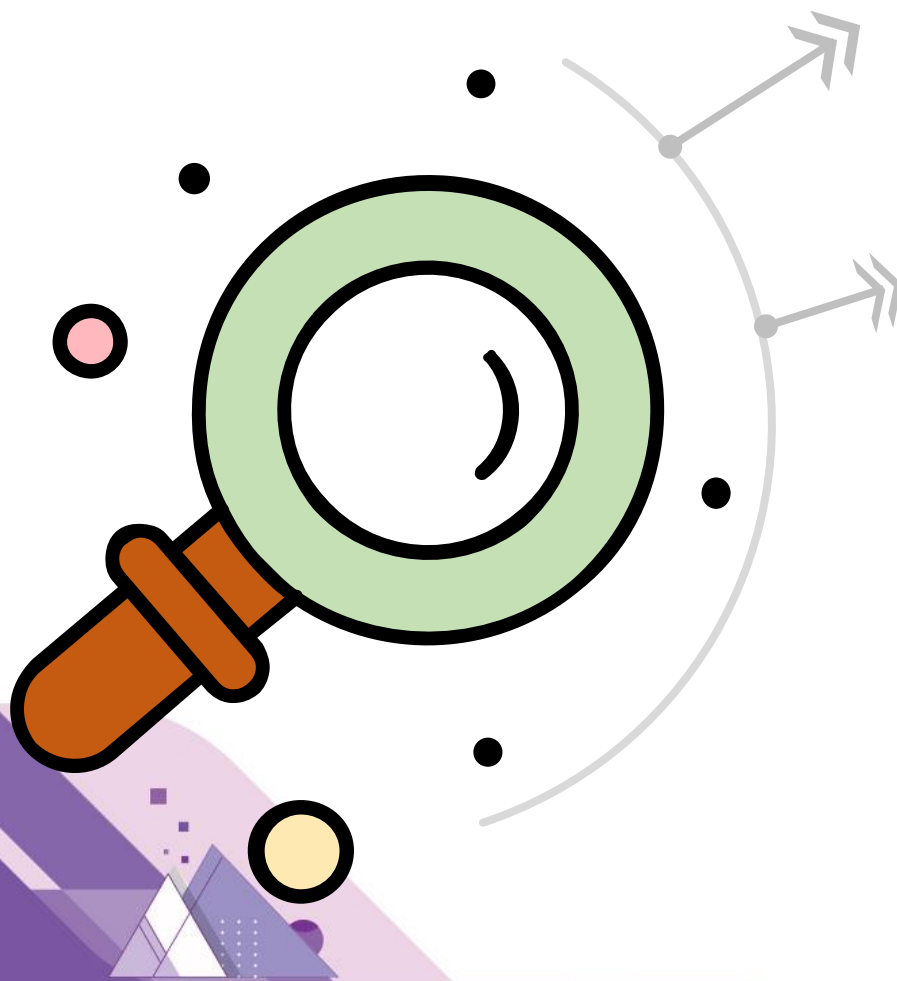


申請時程

自教育部函文公告日起至**111年9月29日(星期四)下午5點止**。

申請方式

- 申請學校需至本中心計畫徵件系統上傳各項申請資料。
(計畫徵件系統設於USR官方網站 <https://usr.moe.gov.tw/>)
- 徵件系統開放資料上傳時間: **111年9月2日(星期五)上午9點~111年9月29日(星期四)下午5點**。
- 申請學校並應於相同期限內備妥紙本申請書一式一份函送至教育部，**郵戳為憑**，資格不符或資料不全者，均不予受理。





05 徵件審查

5.1 審查流程

5.2 評分規範及項目

5.3 審查重點



5.1 審查流程

STEP 1 → **初 審**

- **資格審查：**
通過資格審查之申請計畫，方可進行書面審查。
- **書面審查：**
由審查小組針對計畫書內容進行書面審查，並依據審查結果及意見排序，通過審查之申請計畫，方可進入下一階段(複審)審查。

STEP 2 → **複 審**

- **簡報審查：**
由學校及計畫團隊進行簡報及答詢，依據簡報審查結果及意見排序。
通過簡報審查之大學特色類深耕型以上計畫，須實地訪查。
- **實地訪查：**
由審查小組實際至計畫之執行場域進行實地訪查。

STEP 3 → **決 審 會 議**

依據各階段審查結果，召開決審會議，決定最終補助名單及補助經費額度。

- **大學特色類萌芽型計畫：**
書面審查 + 簡報審查
- **大學特色類深耕型計畫及永續發展類計畫：**
書面審查 + 簡報審查 + 實地訪查

5.2 評分規範及項目

書面審查配分比例

大學特色類計畫

- 延續/進階計畫 (萌芽型、深耕型)
- USR Hub

前期成果報告
(30%)

校務支持方案
(20%)

個案計畫
(50%)

- 新興計畫

校務支持方案
(20%)

個案計畫
(80%)

永續發展類計畫

- 延續/進階計畫 國際合作型 特色永續型

前期成果報告
(30%)

校務支持方案
(20%)

個案計畫
(50%)

5.3 審查重點

計畫類型

大學特色類

永續發展類國際合作型

永續發展類特色永續型

共同審查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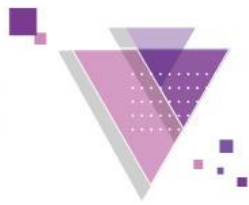
- 計畫目標與社會影響
- 計畫執行架構與團隊組成
- 預期成果及效益
- 整體經費規劃之合理性
- 學校對於計畫之支持及承諾
- 成效評估機制
- 計畫滾動式檢討與調整機制

分類審查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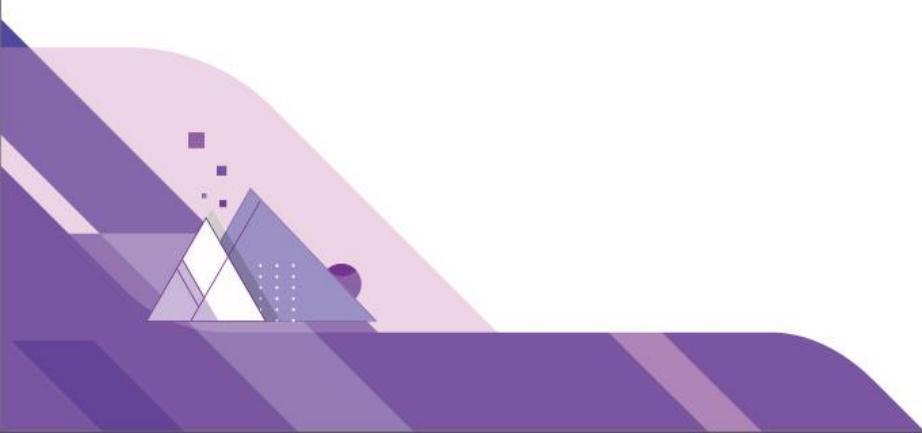
- 人才培育課程發展與教學創新
- 場域經營及夥伴關係發展
- 場域議題與學校教學及社會實踐之連結程度
- 跨域或跨界合作規劃

- 國際學術社群連結與網絡建構
- 國際議題與場域實踐之具體規劃
- 具國際移動力人才培育機制與課程創新發展
- 大學國際影響力之提升潛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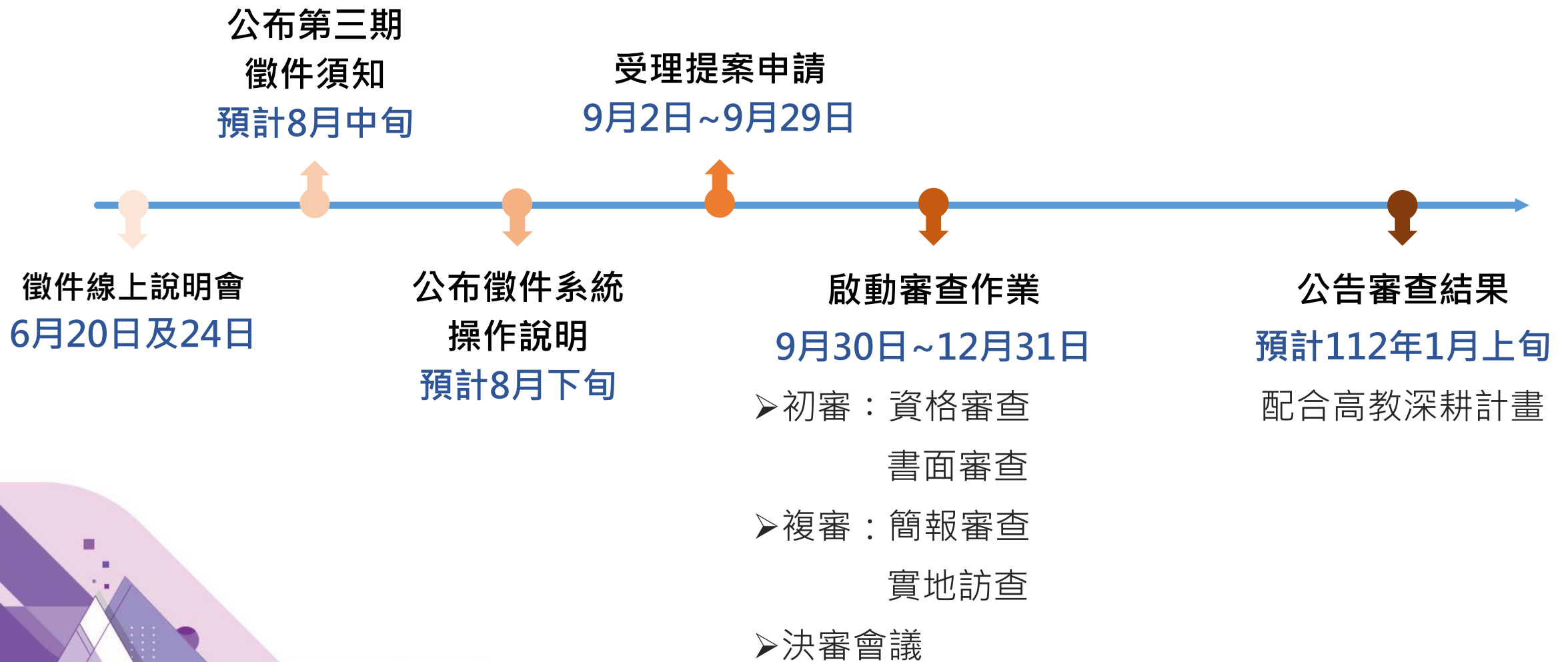
- 開設人才培育正式(專業)課程，及建立具系統性制度
- 場域經營及夥伴關係發展
- 地方議題與學校教研特色規劃，落實至學校其他學術單位
- 跨域或跨界合作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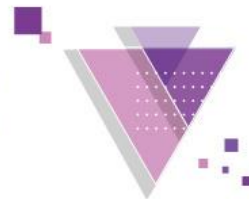


06 重要作業時程



06 重要作業時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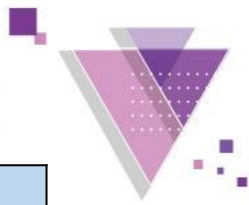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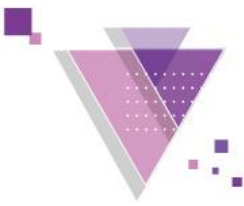
07 聯絡資訊



7 聯絡資訊



單位	聯絡人
<p>推動中心業務總窗口 (049)2910960</p>	<p>*綜合業務組陳含容 代理組長 分機2074 *綜合業務組陳文琪 專員 分機2082 *綜合業務組易佳穎 專員 分機2077</p>
<p>推動中心北部辦公室 (02)3366-2983 (02)3366-7996</p>	<p>*北北基服務窗口： 林肇豐博士 分機20 / 顏伯運專員 分機20 / 陳宥安專員 分機27 *桃竹苗宜花服務窗口： 黃雅鴻博士 分機22 / 吳亞津專員 分機23 *中彰投服務窗口： 張惠嵐博士 分機21 / 梁晴閔專員 0931-118933 *雲嘉南服務窗口： 潘建維博士 分機21 / 吳宜庭專員 0983-838553 *高屏澎東服務窗口： 鍾碧芬博士 分機27 / 蔡宜宸專員 0975-729238</p>
<p>教育部承辦窗口</p>	<p>*高教司：卓意屏專員(02)7736-6758 *技職司：丁苑婷科員(02)7736-6162</p>



Q & A

陳彥錚

USR推動中心計畫協同主持人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資訊管理學系教授